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19-039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42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2,800万股新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6.43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80,040,000.00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35,452,635.1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4,587,364.89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28,000,000.00元，溢价人民币116,587,364.89元计入资本公积。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931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实际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会同保荐

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签订监管协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与支付用途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存储形式	期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港区支行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19-517001040008736	21,123,460.90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1211045029200000586	22,863,046.77	活期	
交通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94056200018800010932	17,239,892.40	活期	
合计			61,226,400.07		

2017 年支付用途：

期间	项目	金额（元）
2017 年度	2017 年 11 月 30 日首次募集资金净额	144,587,400.00
	减：募集资金置换	24,769,977.46
	加：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25,302.80
	2017.12.31 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119,842,725.34

2018 年支付用途：

期间	项目	金额（元人民币）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119,842,725.34
	减：募集项目资金投入	5,051,790.09
	减：募集资金置换银行承兑支付募集项目	6,096,612.28

	减：募集项目资金现金管理	50,000,000.00
	加：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343,698.62
	加：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188,378.48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1,226,400.07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度：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477.00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拟投入的金额	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金额
1	年产50吨奈诺沙星环合酸建设项目	73,000,000.00	
2	年产1500吨BPEF项目	51,587,364.89	24,769,977.46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00.00	

合计	144,587,364.89	24,769,977.46
----	----------------	---------------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明细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建设投资	23,561,690.77
	其中：车间及辅助厂房土建	286,163.61
	设备购置费	23,246,777.16
	环保工程费	28,750.00
2	铺底流动资金[注]	1,208,286.69
合计		24,769,977.46

注：铺底流动资金主要为 BPEF 原料采购支出。

2018 年度：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节约财务费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法规制度，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3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及材料采购款等，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该项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本年度募集资金置换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期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年产 50 吨奈诺沙星环合酸建设项目	2,411,090.59	2,411,090.59
	其中：设备款	2,411,090.59	2,411,090.59
2	年产 1500 吨 BPEF 项目	3,685,521.69	3,685,521.69
	其中：设备款	1,393,976.30	1,393,976.30
	原料款	2,291,545.39	2,291,545.39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合计		6,096,612.28	6,096,612.28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可循环使用；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第十二次董事会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2018 年度，公司购买理财产品：

序号	合作方	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始日	终止日
1	农行上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汇利丰”	6,000.00	2018-1-10	2018-4-9
2	农行上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汇利丰”	6,000.00	2018-4-13	2018-5-23
3	农行上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汇利丰”	6,000.00	2018-5-25	2018-7-24
4	农行上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汇利丰”	6,000.00	2018-7-27	2018-12-25
5	农行上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汇利丰”	5,000.00	2018-12-28	2019-4-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2018 年度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投资收益总额为人民币 234.37 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年产 1500 吨 BPEF 项目尚处于技术改造阶段，2017 年度已有小批量 BPEF 产品实现供货，2017 年度实现营业毛利金额 38.38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毛利 63.89 万元，没有达到预期的收益。前次募集资金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1500 吨 BPEF 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主要原因为该项目目前仍处于不断技改中，尚未实现量产。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披露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的

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122.64 万元(其中 5,0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 6,122.64 万元存放于监管银行), 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76.93%。上述募集资金尚未全部使用的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完工,故相关项目款项尚未支付。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458.7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591.8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591.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2018 年			1,114.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17 年			2,477.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总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 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的差额		
1	年产 50 吨奈诺沙星环合酸 建设项目	年产 50 吨奈诺沙星环合酸 建设项目	7,300.00	7,300.00	428.48	7,300.00	7,300.00	428.48	6,871.52	2019 年 5 月 31 日	
2	年产 1500 吨 BPEF 项目	年产 1500 吨 BPEF 项目	5,158.74	5,158.74	2,881.18	5,158.74	5,158.74	2,881.18	2,277.56	整体建设期 32 个月， 目前仍在技改中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	2,000.00	282.18	2,000.00	2,000.00	282.18	1,717.82	2019 年 5 月 31 日	
	合计		14,458.74	14,458.74	3,591.84	14,458.74	14,458.74	3,591.84	10,866.90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如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承诺达产效益(年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累计产能利用率	利润总额)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效益(年利润总额)	
1	年产 50 吨奈诺沙星环合酸建设项目	不适用	4,377.9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建设期
2	年产 1500 吨 BPEF 项目	不适用	4,096.65	63.89	38.38	不适用	102.27	否(注 1)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建设期

注 1：年产 1500 吨 BPEF 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主要系该项目仍处于技术改造中，尚未实现量产。